

宁夏大学部门公文

学生处〔2026〕85号

关于开展2026年新生心理健康测评工作的通知

各书院、中卫校区各学院，民族预科教育学院：

根据《教育部关于全面推进健康学校建设的指导意见》（教体艺〔2026〕3号）精神及教育厅工作要求，为掌握新生心理健康基础数据，健全心理预警与干预机制，现启动2026年新生心理健康测评、建档及访谈工作。具体事宜安排如下：

一、新生心理测评安排：

（一）测评时间

2026年10月14日至15日

（二）测评平台

教育部“中国大学生心理健康测评系统”

（三）测评注意事项

1. 请各书院、学院于10月13日12:00前将2026级本科生与研究生信息导入测评平台，并在规定时间内组织测试。
2. 学生使用智能手机或电脑在任何有网络接入的环境中填写完成，填写时长不超过10分钟。

二、工作要求：

（一）加强组织管理，切实做好学生心理健康测评的用户组织与数据管理。

（二）精心组织动员学生参与测评，强化对测评结果的合理应用。

（三）严格落实数据使用、存储和保密要求，确保测评工作及平台应用安全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苏老师 0951-2062689

党委学生工作部（学生处）

2026年9月24日

党委学生工作部（学生处）

2026年9月24日印发

（共印3份）